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70952台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

聯絡人：林群堯

電話：06-2476168；傳真：06-2569166

受文者：王宜平等151位土地所有權人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03月31日

發文字號：海前(二)自重字第09903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本重劃區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數額(修正)業已公告，請臺端於公告期間親至本會會址(台南市大安街698號)閱覽相關圖冊，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土地改良物補償清冊業經臺南市政府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南市地劃字第09914509990號函備查在案，並自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六日起至同年五月十七日止，在本重劃會會址(台南市大安街698號)、台南市安南區公所公告處(台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二段308號)、台南市安南地政事務所(台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三段356號)、理想里辦公室(台南市海佃路二段190號)、台南市政府(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等處所公告三十日。
- 二、補償清冊閱覽地點：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會址(臺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
- 三、台端對於本土地改良物補償清冊內容如有反對意見時，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載明理由及所有改良物座落暨姓名、住址、於簽名蓋章後，向本重劃會提出。

正本：王宜平等151位土地所有權人(不函公告文)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處、安南區公所、安南地政事務所、理想里辦公室(以上均函公，告文請代為張貼)

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吳武龍

會址：臺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

